

关于公司旗下“财达尊享半年增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 产品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

为进一步确保产品估值合理性和公允性，根据财政部新会计准则，我司作为管理人已与财达尊享半年增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决定自2022年8月29日起，对“财达尊享半年增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1、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不含权固定收益品种（另有规定的除外），选取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（中证）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进行估值；

2、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含权固定收益品种（另有规定的除外），选取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（中证）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唯一估值净价或推荐估值净价进行估值；

3、对在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的可转换债券，以每日收盘价作为估值全价；

4、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。交易所市场挂牌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；

5、对在交易所发行未上市或未挂牌转让的债券，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，应以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估值日的公允价值；对于活跃市场报价未能代表估值日公允价值的情况下，应对市场报价进行调整以确认估值日的公允价值；对于不存在市场活动或市场活动很少的情况下，应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。

6、银行间市场交易不含权的固定收益品种，选取第三方估值机构（中债）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进行估值。对银行间市场上含权的固定收益品种，选取第三方估值机构（中债）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唯一估值净价或推荐估值净价。对于含投资人回售权的固定收益品种，回售登记期截止日（含当日）后未行使回售权的按照长待偿期所对应的价格进行估值；

7、对银行间市场未上市，且第三方估值机构（中证或中债）未提供估值价格的债券，在发行利率与二级市场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，未上市期间市场利率没有发生大的变动的情况下，按成本估值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8月15日

